

证券代码：833111

证券简称：国泰股份

主办券商：海通证券

青岛国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3年4月2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3年4月11日以书面通知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宗杰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及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，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》（2023-003）、《公司 2022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2023-004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董事会 2022 年度工作情况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三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总经理做 2022 年度工作报告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四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法 and 公司章程的规定，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

予以汇报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报告由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并出具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实际情况，2022 年拟不分配利润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是一家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审计机构，具有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能力与经验。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。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》（2023-005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《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章程》以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的相关制度，公司拟对 2023 年度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。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公告》（2023-006）。

2. 回避表决情况

该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关联董事宗杰、杨海霞、宗瑞海、杨东宾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，本议案直接提交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3 年申请银行授信额度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经营发展需要，2023 年拟向金融机构申请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7,000 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。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预计 2023 年银行授信额度的公告》（2023-007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证券法》”）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

章程》的部分条款。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》（2023-008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十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董事会提议于 2023 年 5 月 15 日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。详见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2023-009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：

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。

4.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青岛国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

青岛国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3年4月24日